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会议（视频、音频等）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增加“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新车销售。”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条款 | 原章程条款内容 |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
|------|---|---|
| 第十四条 |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销售专用设备、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研发；计算机系统集成；产品设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中的数据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中的数据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应用软件开发服务；基础软件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委托加工汽车配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 |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销售专用设备、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研发；计算机系统集成；产品设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中的数据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中的数据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应用软件开发服务；基础软件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委托加工汽车配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劳务分包； |

| | | |
|--|---|--|
| | 子产品；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劳务分包；经营电信业务；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经营电信业务；工程设计；工程勘察； 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新车销售。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工商部门的实际审核要求对上述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进行调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修订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